

证券代码：688184

证券简称：帕瓦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6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10 月 10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诸暨市陶朱街道鸿程路 57 号本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
普通股股东人数	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55,576,01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55,576,01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1.357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1.357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宝良先生主持。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因疫情原因独立董事罗剑宏、刘玉龙、郑诗礼、非独立董事王振宇、姚挺通讯出席；
-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因疫情原因监事冯专通讯出席；
- 3、 董事会秘书李鹏鹏先生出席本次会议；
- 4、 其他高管和见证律师列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关于选举王振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5,574,187	99.9967	是
1.02	关于选举王苗夫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5,574,277	99.9969	是
1.03	关于选举王宝良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5,574,211	99.9968	是
1.04	关于选举张宝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5,574,107	99.9966	是
1.05	关于选举姚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5,574,098	99.9966	是
1.06	关于选举钱晓枫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5,574,085	99.9965	是

经股东大会表决，选举王振宇先生、王苗夫先生、王宝良先生、张宝先生、姚挺先生和钱晓枫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同时，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自动终止。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2.01	关于选举郑诗礼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5,574,018	99.9964	是
2.02	关于选举刘玉龙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5,574,019	99.9964	是
2.03	关于选举邓超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5,574,023	99.9964	是

经股东大会表决，选举郑诗礼先生、刘玉龙先生和邓超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同时，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自动终止。

3、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3.01	关于选举陈怀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55,574,015	99.9964	是
3.02	关于选举邓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55,574,015	99.9964	是

经股东大会表决，选举陈怀义先生、邓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郑炎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同时，第二届监事会监事职务自动终止。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01	关于选举王振宇先生为公司第三	6,774,187	99.9731				

	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关于选举王苗夫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774,277	99.9744				
1.03	关于选举王宝良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774,211	99.9734				
1.04	关于选举张宝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774,107	99.9719				
1.05	关于选举姚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774,098	99.9718				
1.06	关于选举钱晓枫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774,085	99.9716				
2.01	关于选举郑诗礼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6,774,018	99.9706				
2.02	关于选举刘玉龙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6,774,019	99.9706				
2.03	关于选举邓超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6,774,023	99.9706				
3.01	关于选举陈怀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6,774,015	99.9705				
3.02	关于选举邓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6,774,015	99.9705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和非职工代表监事的投票方式。
- 2、所有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数量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 3、议案 1、议案 2、议案 3 对中小投资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浙经律师事务所

律师：唐满、江鹏飞

-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帕瓦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1 日

● 报备文件

-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二）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